

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华夏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8年3月11日，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华夏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申请人民币1亿元的授信额度，授信期限为1年。

一、申请授信额度具体事宜

鉴于公司的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申请人民币1亿元的授信额度，授信期限为1年。

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蔡小如先生签署相关文件及办理后续事宜。

本次申请授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在董事会决策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认为：经过认真核查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、财务状况、投融资情况、偿付能力等，此次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，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申请授信额度，有助于解决其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需求，有助于保障公司的持续、稳健发展，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二日